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3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11 日在福州市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唐建辉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8 人，江海董事委托蒋建新董事代为出席并投票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唐建辉先生、余孔壮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福泉高速公路 2006 年路面水毁工程关联交易议案（详见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06-024），会议鉴于 2006 年福建省连续遭受台风和洪水侵袭，高速公路遭受一定程度损坏的情况，为保障行车安全和道路畅通，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将 2006 年福泉高速公路路面水毁工程委托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公司施工，金额约 2908 万元。该项水毁工程支出在本公司 2006 年养护成本预算范围之内。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六年十二月十一日